

錄取報到切結書

本人_____（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）

參加114學年度第1學期體育班轉學考試入學管道獲錄取，

茲依學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並恪守下列規定：

本人不再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。若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，需於114年7月8日(星期二)下午2時前，填具錄取管道招生之「放棄錄取聲明書」，由本人或家長(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親送錄取學校辦理，取得放棄錄取資格後，使得報名後續各入學管道。

此致

【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】學校

學生簽名：_____，

家長雙方（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）簽名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